**连云港市赣榆区2021年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笔试考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书**

为确保连云港市赣榆区2021年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笔试工作安全顺利进行，现将备考及考试期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有关措施和要求告知如下，请所有参加考试的考生知悉、理解、配合和支持。

一、为认真做好笔试前的疫情防控准备工作，请考生耐心等待笔试时间的正式公布。

二、报名成功的考生，应及时申领苏康码，并每日进行健康申报。考生应按疫情防控有关要求做好个人防护和健康管理，备考期间不得前往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或国（境）外，尽量不参加聚集性活动，不到人群密集场所。出行时注意保持社交距离，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应全程佩戴口罩并做好手部等卫生防护。如出现发热、干咳等急性呼吸道异常症状应及时就医，以免影响正常参加考试。

三、考试当天入场时，考生应提前准备好本人有效期内身份证原件、准考证，并出示“苏康码”。“苏康码”为绿码、现场测量体温＜37.3℃且无干咳等可疑症状的考生，可入场参加考试。考生应服从考试现场防疫管理，并自备一次性医用口罩或无呼吸阀N95口罩，除身份核验环节外应全程佩戴，做好个人防护。根据疫情防控管理相关要求，考生不能提前进入考点熟悉情况，考生应提前了解考点入口位置和前往线路，考试当天提前到达考点，自觉配合完成检测流程后从规定通道进入考点并现场填写《个人健康申报承诺书》（见附件1），然后验证入考场。请考生把握好时间尽量提前进入考点，逾期到场失去参加考试资格的，责任自负。

四、有以下特殊情形之一的考生，必须主动报告相关情况，提前准备相关证明，服从相关安排，否则不能入场参加考试：

1. 考试前14天内来自或到过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所在设区市（或直辖市的区）范围内低风险区域的考生，考试当天除须本人“苏康码”为绿码、现场测量体温＜37.3℃且无干咳等可疑症状外，还须提供考试前7天内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

2. 近期有国（境）外或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的考生，自入境或离开中高风险地区之日起算已满14天集中隔离期及后续14天居家观察期的，考试当天除须本人“苏康码”为绿码、现场测量体温＜37.3℃且无干咳等可疑症状外，还须提供集中隔离期满证明及居家观察期第3天、第14天2次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

3. 因患感冒等非新冠肺炎疾病有发烧（体温≥37.3℃）、干咳等症状的考生，考试当天如症状未消失，除须本人“苏康码”为绿码外，还须提供考试前7天内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并服从安排在临时隔离考场参加考试。

五、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主动报告并配合相应疫情防控安排，不得参加考试：

1．不能现场出示本人当日“苏康码”绿码的；

2．仍在隔离治疗期的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以及隔离期未满的密切接触者；

3．近期有国（境）外或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的考生，自入境或离开中高风险地区之日起算未满14天集中隔离期及后续14天居家观察期的；或虽已满集中隔离期及居家观察期，但不能全部提供集中隔离期满证明及居家观察期第3天、第14天2次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

4．考试当天本人“苏康码”为绿码、现场测量体温≥37.3℃，且不能提供考试前7天内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

六、考试过程中，考生出现发热或有干咳等可疑症状，应主动向考务工作人员报告，配合医务人员进行体温复测和排查流行病学史，并配合转移到隔离考场参加考试，考试结束后应服从安排至发热门诊就医检测。

考生因发热等异常情况需要接受体温复测、排查流行病学史或需要转移到隔离考场而耽误的考试时间不予弥补。

七、考生在报名网站打印准考证前，应仔细阅读考试相关规定、防疫要求，打印准考证即视为认同并签署《连云港市赣榆区2021年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笔试考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承诺书》（见附件2）。考生应诚信申报相关信息，如有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或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排查、隔离、送诊等情形的，将被取消考试资格；情节恶劣或造成严重后果的，在被取消考试资格的同时记入诚信档案；构成违法的，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请考生持续关注新冠肺炎疫情形势和我省防控最新要求，考前如有新的调整和新的要求，将另行告知。

  附件：

1、《个人健康申报承诺书》

2、《连云港市赣榆区2021年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笔试考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承诺书》

赣榆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年7月19日

 附件1：

个人健康申报承诺书

填报日期：2021年 7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身份证号 |  | |
| 现住地址 |  | | | |
| 联系电话 |  | | | |
| 有无以下情况：**（在相应文字画圈）**  ①14天内是否有发热、咳嗽、乏力、呕吐、腹泻等症状？ **有 无**  ②14天内是否有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 **有 无**  ③28天内是否有国（境）外旅居史？ **有 无**  ④14天内是否与其他去过中高风险地区正在居家医学观察期的人员共同居住？ **有 无**  ⑤是否被判为新冠肺炎确诊、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的密切接触者？**是 否**  ⑥是否接种新冠病毒疫苗？ **A**完成接种；**B**仅接种第一针；**C**未接种 | | | | 有此情况请简单描述： |
| 需要申报的其他情况： | | | | |
| 本人承诺：  ①本人充分理解并遵守笔试期间各项防疫安全要求，笔试期间将自行做好防护，自觉配合体温测量等防疫工作。  ②笔试期间如出现咳嗽、发热等身体异常情况，将自觉接受流行病学调查，并主动配合落实相关疫情防控措施。  ③本人在笔试期间严格遵守封闭管理要求，非必要不外出。  ④以上内容属实，如隐瞒、虚报、谎报，本人愿意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和后果。  承诺人（签名）： | | | | |

 附件2：

**连云港市赣榆区2021年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笔试考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承诺书**

本人已认真阅读《连云港市赣榆区2021年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笔试考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书》，知悉告知事项、证明义务和防疫要求。在此郑重承诺：本人填报、提交和现场出示的所有信息（证明）均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符合疫情防控相关要求，并愿意遵守考试疫情防控有关规定，配合考试现场疫情防控有关工作安排。如有违反或有不实承诺，自愿承担相应责任、接受相应处理。

承 诺 人：在报名网站打印准考证即视为本人签名

承诺时间：与在报名网站打印准考证时间相一致